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2016-10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并表企业中船圣汇装备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初步测算，本次调整预计将增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350万元。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加强财务管理，统一会计政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造船）拟对其并表企业中船圣汇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圣汇）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1、变更原因：

2013年，外高桥造船和中国船舶（香港）航运租赁有限公司成为了中船圣汇的控股股东。2013年12月开始，中船圣汇财务报表纳入到外高桥造船合并范围。

外高桥造船由于资产规模总量较大、专用设施设备较多，固定资产分类较细。《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外船司（2012）管字第159号）中固定资产大类分为26项，其中“机械设备”、“生产用房屋”、“非生产用房屋”、“管理工具”、“一般运输工具”折旧年限为15年、30年、30年、5年、5年，净残值率5%。

然而由于中船圣汇固定资产规模总量较小，其根据压力容器行业特点将固定资产分为“机械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四类，折旧年限分别为 10 年、20 年、5 年、5 年，净残值率 5%。虽然中船圣汇与外高桥造船分属压力容器与造船两个不同行业，固定资产分类有较大差异，但中船圣汇的这四类固定资产与外高桥相似类固定资产的内容大致相同。

考虑到中船圣汇行业的特殊性和会计核算重要性原则，为统一会计政策，中船圣汇仍保持目前固定资产的分类，拟根据外高桥造船固定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将“机械设备”的折旧年限由 10 年调整为 15 年，“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由 20 年调整为 30 年，与外高桥造船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一致。

2、变更日期：2016 年 4 月 1 日

3、变更前后会计估计对比

“机械设备”的折旧年限由 10 年调整为 15 年，“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由 20 年调整为 30 年。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船圣汇固定资产原值 7.95 亿元，调整后固定资产综合折旧率将由 6.66%下降至 4.63%，年折旧额由 5,289 万元下降至 3,677 万元，年度影响利润总额约 1,612 万元，具体见下表：

类别	账面原值 (万元)	折旧政策	本次调整前			本次调整后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额 (万元)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额 (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52,368	平均年限法	20	5%	2,487	30	5%	1,658
机械设备	24,711	平均年限法	10	5%	2,348	15	5%	1,565
办公设备	1,117	平均年限法	5	5%	212	5	5%	212
交通运输工具	1,273	平均年限法	5	5%	242	5	5%	242
合计	79,469	综合折旧率	6.66%		5,289	4.63%		3,677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对上述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因而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因此本次会

计政策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及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经初步测算，本次调整预计将增加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350万元。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审计机构表示未发现该专项说明所述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情况。

四、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本公司六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6日

● 报备文件:

- 1、 公司六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 公司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 独立董事意见
- 4、 会计师事务所审核报告